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 1、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 2、本次会议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 3、会议应出席的董事 7 名，实际出席的董事 7 名。
- 4、会议由夏桂兰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
- 5、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表决情况

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为公司提供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该事务所在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当年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审计费用。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2-56）。

2、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1 年度为公司提供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该事务所在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当年审计工作情况确定审计费用。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拟续聘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2022-56）。

独立董事事前对第 1、2 项议案进行了审查，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

独立意见,认为本次续聘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所有利于保障和提高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公司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同意将《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1-2项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合伙协议的议案》

公司控股子公司西藏国安睿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浙江海宁国安睿威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称“睿威基金”)基于基金运营现状,经全体合伙人协商一致,拟变更睿威基金合伙协议部分条款。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沐云信息技术投资有限公司签署睿威基金新合伙协议。详见巨潮资讯网《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2022-57)。

4、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2年11月1日(星期二)14:30在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国安大厦三层会议室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2022年10月24日。详见巨潮资讯网《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2022-58)。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中信国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五日